申报材料要求

　　申报材料包括申报书、附件及推荐人选信息汇总表。报送材料时，需报送纸质申报材料和电子文档各1份。申报书、附件用A4纸双面打印，合并装订，电子版由推荐部门统一上传至网络申报评审系统（涉密材料除外），内容应与纸质材料一致。

　　申报书分为《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自然科学类申报书》（附件1）、《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哲学社会科学、文化艺术类申报书》（附件2）两种，统一通过网络申报评审系统填写。

　　附件材料包括：

　　1．附件材料目录；

　　2．推荐单位公文（对人选情况、推荐程序、单位推荐意见进行说明）；

　　3．学历、学位证书复印件；

　　4．申报书中列举的所有科研项目、获奖及专利情况的证明复印件；

　　5．1—3篇重要创新性论文的全文及其刊载杂志封面、目录复印件，以及申报书中列举的其他代表性著作封面、目录和论文首页复印件；

　　6．申报书中列举的SCI、EI、SSCI、CSSCI收录以及论文他引情况的证明（须经有关检索机构盖章）；

　　7．任职证明复印件；

　　8．在国际学术会议上担任职务的证明以及作大会报告、特邀报告的邀请信或通知复印件；

　　9．非首次申报须提供新成果新成就证明材料。

　　申报材料如涉及保密信息，请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和《科学技术保密规定》有关规定审核把关，妥善做好保密技术处理，并附说明（加盖公章）。